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天地”、“发行人”或“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144号］）（以下简称“《承销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167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以下简称“《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以下简称“《业务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以下简称“《承销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自律规则等文件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采用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方式进行，请网上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发布的《网上发行实施细则》。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2、发行人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招商证券”）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28元/股。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1年12月27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网上申购日为2021年12月27日（T日），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中签摇号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摇号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2月2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5、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7、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请认真阅读2021年12月24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充分了解市场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8、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诺不存在影响本次发行的会后事项。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三维天地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分类代码为I65）。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61.03倍（截至2021年12月22日（T-3日））。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本次发行价格30.28元/股对应的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44.81倍，低于中证指数公司2021年12月22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投资及创业板市场的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2、发行人本次发行新股1,935万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计划所需资金额为50,031.59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30.28元/股，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58,591.80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约7,037.84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51,553.96万元，超出募投项目计划所需资金额部分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3、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重要提示

1、三维天地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93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858号文同意注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股票简称为“三维天地”，股票代码为“301159”，该代码用于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为1,935万股，发行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2%，其中网上发行1,93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7,735万股。本次公开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3、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30.28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33.4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33.6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44.5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44.81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不超过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61.03倍（截至2021年12月22日（T-3日））。

4、网上发行重要事项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2021年12月27日（T日）9:15-11:30，13:00-15:00。2021年12月27日（T日）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21年12月23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所禁止者除外）可通过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权限（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投资者按照其持有的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以下简称“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根据投资者在2021年12月23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申购量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9,000股，同时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额度上限。对于申购数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对于申购数量超过申购上限的新股申购委托，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该委托视为无效委托予以自动撤销。

申购时间内，投资者按委托买入股票的方式，以确定的发行价格填写委托单。一经申报，不得撤单。

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5、网上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1年12月29日（T+2日）公告的《网上中签摇号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2021年12月29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6、本次发行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四、中止发行情况”。

7、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1年12月23日（T-2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三维天地	指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承销商、招商证券	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本次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93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拟在创业板上市的行为
网上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值申购方式直接定价发行1,93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投资者	2021年12月27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在2021年12月23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并且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规定。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权限（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T日	指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股票的日期，即2021年12月27日
元	指人民币元

一、发行价格

（一）发行价格确定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30.28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①33.4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②33.6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③44.5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④44.81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二）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截止2021年12月22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61.03倍，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54.85倍。

截止2021年12月22日（T-3日），招股说明书中选取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静态市盈率水平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前20个交易日均价（元/股）	2020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0年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前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后
600588	用友网络	34.45	0.3023	0.2765	113.97	124.58
300271	华宇软件	13.09	0.3535	0.3635	37.03	36.00
300253	卫宁健康	15.05	0.2288	0.1738	65.75	86.56
300075	数字政通	13.84	0.3247	0.3036	42.64	45.59
算术平均值					64.85	73.18
—	三维天地	—	0.6793	0.6758	44.58	44.81

数据来源于Wind，数据截至2021年12月22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2、三维天地市盈率按照发行价30.28元/股、发行后总股本7,735.00万股计算。

滚动市盈率水平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前20个交易日均价（元/股）	扣非前EPS-TTM（元/股）	扣非后EPS-TTM（元/股）	对应的滚动市盈率（倍）-扣非前	对应的滚动市盈率（倍）-扣非后
600588	用友网络	34.45	0.3602	0.3565	95.64	96.63
300271	华宇软件	13.09	0.5927	0.5981	22.08	21.88
300253	卫宁健康	15.05	0.2461	0.1886	61.15	79.78
300075	数字政通	13.84	0.4038	0.3960	34.28	34.96
算术平均值					53.29	58.31
—	三维天地	—	0.8075	0.8075	37.50	37.50

数据来源于Wind，数据截至2021年12月22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2、扣非前后EPS-TTM=前20个交易日均价/（2021年6月30日过去4个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2021年12月22日总股本）；

3、三维天地滚动市盈率按照发行价30.28元/股、发行后总股本7,735.00万股计算；因三维天地2020年未对上半年数据进行审计，因此2020年上半年非经常性损益数据无法获取。上表中三维天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市盈率均使用2021年6月30日过去4个季度的归母净利润数据进行计算。

一致预测市盈率水平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前20个交易日均价（元/股）	EPS（2021E）（元/股）	PE（2021E）（倍）
600588	用友网络	34.45	0.2950	116.76
300271	华宇软件	13.09	0.8522	15.36
300253	卫宁健康	15.05	0.2944	51.11
300075	数字政通	13.84	0.3765	36.77
算术平均值				55.00
—	三维天地	—	0.7388	40.98

数据来源于Wind，数据截至2021年12月22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2、EPS的预测数据=Wind披露的可比公司2021年的归母净利润的预测数据/2021年12月22日总股本

3、三维天地预计市盈率按照发行价30.28元/股、发行后总股本7,735.00万股、预计归母净利润=《根据公司预计归母净利润上限+下限》/2。

本次发行价格为30.28元/股，对应发行人2020年扣非前后孰低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44.81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61.03倍（截至2021年12月22日），低于招股说明书中所选可比公司近20个交易日扣非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摊薄后的滚动市盈率53.29倍58.31倍（截至2021年12月22日）；此外，本次发行价格对应发行人2021年公司业绩预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40.98倍，低于可比公司一致预测市盈率的算术平均值55.00倍（截至2021年12月22日），因此本次发行价格较为合理，发行风险较小。但仍然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具体比较情况

公司是专注于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的软件开发服务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及相关软件产品与服务。目前国内A股上市公司中，尚无同时经营发行人所涉及的两种业务的上市公司。因此，我们将对三维天地与招股说明书所选取的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对比，主要是因为上述四家企业均以软件开发业务为主，与发行人的主要收入来源较为一致，财务数据具有一定的可比性；且客户类型与发行人相似，以政府机关部门、大型企业集团或医疗卫生单位为主。

1、产品及业务领域比较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产品及其业务领域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主要产品	业务模式	下游客户情况及与发行人相似业务对比
用友网络	ERP、CRM、人力资源管理、商业分析、内审、小微企业管理软件和财政、汽车、烟草等行业应用解决方案	标准化软件、定制开发均有	与发行人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产品均包含数据资产管理，亦向各类型企业与公共组织提供云服务，其下游客户面向各行业公司；与发行人相比，其产品线更加丰富，覆盖面更广，并能够提供大规模的企业云服务
华宇软件	从事法律科技、教育信息化和智慧政务领域的电子政务系统产品开发与服务	定制化开发及集成业务为主，亦有部分运维服务	与发行人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其下游客户主要为公安、法院、检察院等国家机关部门；其系统集成业务同时销售较多智能设备，发行人产品以软件为主，硬件销售较少
卫宁健康	为医疗卫生行业信息化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业务覆盖智慧医院、区域卫生、基层卫生、公共卫生、医疗保险、健康服务等领域	定制化开发及实施业务为主，亦提供运维服务	与发行人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其下游客户为医疗卫生行业公司，主要面向医院用户，与发行人的用户群体有一定差异；其同时向客户提供较大规模的硬件产品销售
数字政通	主要从事基于电子政务和GIS应用平台的开发和推广工作，为政府部门提供GIS、MIS、OA一体化的电子政务解决方案，并提供政府各个部门间基于数据共享的协同工作平台	定制化开发及实施业务为主，亦提供系统集成业务	与发行人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其下游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但更专注于数字化城市管理和国土资源管理领域；其同时向客户销售较多硬件产品

数据来源：Wind，可比公司年度报告等。

业务模式方面，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分为三种，分别是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运维服务和技术咨询服务，其中主要收入来源为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业务，该业务性质与上述可比公司中的定制化开发业务相类似。公司不存在系统集成收入，仅在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业务中根据客户需要外采部分硬件配套销售。

产品应用领域方面，公司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可应用于实验过程的全面管理、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产品质量的检验检测等多个领域，在制造业企业的产品生产及质量控制中发挥重要作用。下游客户主要包括公共卫生、动物疫控、食药品检测、质量检测、环境监测等政府事业单位，以及生物制药、能源化工、汽车电子等制造业企业。公司的数据资产管理软件通过企业服务总线与ERP、MES、CRM等信息管理系统相连接，实现对各信息系统间数据的交换与管理，为用户建立完善的数据资产管理体系，该类产品的下游客户分布较广，包括各级政府机构及各类型企业客户。

2、经营情况比较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2018年至2020年复合增长率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用友网络	317,694.99	852,458.86	850,965.97	770,349.50	5.19%
华宇软件	215,353.51	335,584.42	351,014.79	270,849.62	11.31%
卫宁健康	102,438.37	226,657.98	190,800.79	143,876.13	25.51%
数字政通	66,385.17	141,399.71	125,753.89	128,881.55	4.74%
可比公司平均值	175,468.01	389,025.24	379,633.86	328,489.20	8.82%
三维天地	5,892.97	27,386.39	26,319.27	18,654.24	21.17%

数据来源：Wind、可比公司年度报告等。

2018-2020年，同行业可比公司营业收入的平均复合增长率为8.82%，其中华宇软件及卫宁健康收入增长速度较快。相对可比公司而言，公司目前的收入规模相对较小，但处于快速扩张和发展阶段，2018-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21.17%，收入增速显著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体现了公司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和成长性。

技术能力上，公司专注于检验检测信息化及数据资产管理应用服务多年，针对不同需求的企事业单位和政府等机构提供领先的解决方案设计与实施能力。公司是多个国家标准的工作组成员单位、起草单位，参与国家质检总局“十四五”规划，是产品质量大数据国家高新技术产品标准化试点单位，拥有较强的研究能力及技术积累；项目经验上，经过在行业内的多年深耕，公司已经具备丰富的项目经验，取得了大量优秀的项目成果。针对公共卫生、动物疫控、食药品检测、质量检测、环境监测等政府机构、生物制药、能源化工、汽车电子等生产制造企业的不同需求，以及科研院所和第三方检测机构的业务特点，公司均能提供成熟的解决方案设计与实施能力；团队建设上，公司拥有优秀的研发和技术团队，具备较为完善的人才梯队，同时拥有咨询、设计、开发、测试等不同领域的人才，人才结构均衡。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在公司工作平均时间超过10年，管理层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术积累；营销网络上，公司已建立了覆盖全国主要市场的销售、实施以及运维服务体系，有效实现了对不同区域、不同行业、不同规模企业组织的营销覆盖，构建了成熟、稳定、多层次的营销服务体系。

通过上述各方面的经验积累，公司建立了较强的竞争优势，为业绩的长期发展奠定了稳固的基础。

3、收入结构比较

可比上市公司与发行人2020年度收入结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第一大类收入		第二大类收入		第三大类收入	
	名称	占比（%）	名称	占比（%）	名称	占比（%）
用友网络	软件与云服务	96.12	其他业务	3.88	—	—
华宇软件	应用软件	44.16	系统建设服务	37.01	运维服务	18.83
卫宁健康	软件销售	54.67	硬件销售	20.09	技术服务	18.50
数字政通	技术服务	46.59	软件开发	36.57	软硬件代购	16.85
发行人	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	94.21	运维服务	5.76	技术咨询	0.03

数据来源：Wind、可比公司年度报告等。

发行人与可比上市公司间处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均通过软件产品销售结合技术开发与实施业务进行销售，主要收入来源一致。由于发行人与可比上市公司具体业务领域不同，具体的收入结构有所差别：发行人的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业务系根据客户具体情况和功能需求进行定制化开发，并且为客户提供软件安装实施服务，主要收入均系软件产品销售与技术服务收入，硬件相关的收入较少，与用友网络的收入结构基本一致；可比上市公司中，华宇软件、卫宁健康、数字政通与硬件相关的销售收入（含软硬件系统集成业务）均占一定比例。上述公司的销售模式亦有所差别，发行人与卫宁健康、华宇软件、数字政通的销售模式相近，均以项目制软件销售与实施业务为主，而用友网络以产品化软件和云服务业务为主，定制化开发的业务类型较少。

4、各可比公司软件销售业务毛利率对比情况

公司的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业务是毛利的主要的来源，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软件相关业务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用友网络	61.05%	65.42%	69.95%
华宇软件	54.80%	62.87%	64.59%
卫宁健康	69.64%	64.18%	59.95%
数字政通	49.06%	47.71%	48.37%
行业平均	58.64%	60.05%	60.72%
本公司	54.23%	60.29%	62.76%

数据来源：Wind、可比公司年度报告等。

经与四家可比上市公司比较，2018年度至2019年度公司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业务毛利率与可比上市公司软件相关业务平均毛利率相差不大，均为60%左右。2020年，发行人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业务毛利率下降至54.23%，而可比上市公司软件相关业务毛利率仅略微下降至58.64%。主要系由于公司收入及利润规模与可比上市公司仍有一定差距，疫情对公司业务实施的影响大于可比上市公司。

5、各可比公司其他财务指标对比情况

上述可比公司与发行人重要财务指标对比如下：

①资产收益率及整体毛利率指标

公司名称	净资产收益率（%）	总资产收益率（%）	销售毛利率（%）	销售净利率（%）
用友网络	13.51	7.14	61.05	12.33
华宇软件	4.93	2.90	34.83	8.76
卫宁健康	9.52	9.87	54.08	22.30
数字政通	5.66	4.43	33.19	11.20
行业平均	8.43	6.08	45.79	13.65
发行人	17.76	13.83	55.40	19.19

数据来源：Wind、可比公司年度报告等。

根据发行人与可比公司2020年度主要盈利数据对比，虽然公司整体资产及收入规模水平较小，但盈利能力、收益率等指标显著高于招股说明中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公司目前融资渠道单一，整体净资产规模小于已上市公司，且公司业务模式相对集中，产品利用率高，资产周转快，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的检验检测信息化软件是疾控中心开展疫情防控各项任务的重要业务系统，在此次疫情防控工作中为疾控中心的高效运行提供了重要支持和保障。长期来看，发行人产品为政府及相关机构进行全面的质量大数据管理提供有效的信息化支撑，对我国未来公共卫生保障、食品药品质量管理、环境监测等体系的建设和完善具有帮助，预计政府未来在检验检测信息化方面的投入也将持续增加，发行人所面临的市场前景较为广阔。

②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公司资产周转能力主要指标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指标	公司名称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用友网络	7.49	6.49	5.34
	华宇软件	2.68	3.46	3.46
	数字政通	1.27	1.13	1.23
	卫宁健康	2.19	1.43	1.35
	行业平均	2.05	2.01	2.01
	本公司	1.79	2.70	3.37
存货周转率	用友网络	14.88	131.86	86.37
	华宇软件	1.73	2.98	2.57
	数字政通	5.36	6.50	5.75
	卫宁健康	6.86	5.57	5.35
	行业平均	7.21	36.73	25.01
	剔除用友网络后的行业平均	4.65	5.02	4.56
	本公司	2.44	2.20	1.99

数据来源：Wind、可比公司年度报告等。

公司2018年及2019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均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相较同行业上市公司较高，应收账款管理水平较好。2020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比较有所下滑，主要是应收账款规模增长较快所致。

用友网络存货周转率偏高，双方业务类型与销售模式差异导致该指标与发行人不具有可比性。发行人的存货周转率低于其余三家公司，主要由于上述三家公司软件开发业务大多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存货余额相对较小。公司软件开发及实施业务采用终验法确认收入，存货全部为项目成本，需要在客户最终验收后一次性结转营业成本，因此各期末存货余额较高，存货周转率偏低。随着发行人进一步开拓市场，核心技术的逐渐成熟，预计公司成本规模会有所上升，项目验收的进度也将会加快，使得存货周转率开始提升。

③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研发投入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用友网络	19.63%	19.30%	19.30%
华宇软件	13.61%	13.32%	15.04%
数字政通	6.63%	7.01%	6.31%
卫宁健康	20.76%	20.23%	20.22%
行业平均	15.16%	14.97%	15.22%
本公司	15.14%	13.72%	14.36%

数据来源：Wind、可比公司年度报告等。

2018至2020年度，公司研发费用率与行业平均水平基本持平，主要原因系公司作为软件行业公司，产品更新较快，系统功能需不断丰富完善，因此对持续研发投入的要求较高，公司注重研发，研发投入力度与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公司的研发项目对现有产品进行了丰富，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有效推动了公司由存在部分进口软件二次开发模式向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自研软件的转换，尤其是在检验检测信息化领域取得了较好的研发成果。公司立足现有核心技术基础和优势，通过对应用趋势的洞察和把握、新兴技术的融合与运用，以及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和完善等手段，推动公司技术的持续优化和创新，目前公司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在研项目拟实现的研发内容
交互式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研发	引入智能识别技术、区块链技术等，丰富系统亮点功能。开发自动化报告技术，通过配置化模板智能生成目标报告。丰富UI组件库，增强用户的操控感，提升用户交互体验
全球集团化电子商务平台研发	升级系统功能，包括但不限于：office在线编辑预览、高度灵活的工作流、用户首页自定化等；升级底层架构，提升系统响应效率，加强系统安全性；升级系统界面，通过统一交互形式，减少界面跳转钻取，简化表单来增强客户体验。增强业务功能，增加贴近工程设计类公司的功能模组，补上系统的短板。
检验检测业务SAAS平台研发	采用容器化技术、整合微服务架构系统、单体架构系统，在保留原有系统功能不变的情况下，引入智能化运维技术，实现各系统的自动化管理，包括各系统的启动、停止、监控和横向扩展等管理。同时，可针对硬件资源进行管理，将各用硬件资源自动地纳入到SaaS平台进行统一管理。实现对硬件资源、系统及各服务的多维度管理。
数据资产战略规划设计研发	规划、控制和提供数据及信息资产的一组业务职能，包括开发、执行和监督有关数据的计划、政策、方案、项目、流程、方法和程序，从而控制、保护、交付和提高数据资产的价值。数据资产管理需要充分融合业务、技术和管理，以确保数据资产保值增值。
数据资产质量监控管理研发	通过运用相关技术来衡量、提高和确保数据质量的规划、实施与控制；定义数据质量需求，定义数据质量业务规则，测试和验证数据质量需求，确定与评估数据质量服务水平，持续测量和监控数据质量，分析产生数据质量问题的根本原因，制定数据质量改善方案、清洗和纠正数据质量缺陷，设计并实施数据质量管理工具，监控数据质量管理操作程序和绩效，以获得干净、结构清晰的数据。
集团级数据管理平台研发与迭代	增加平面模型和组合模型，产品性能问题持续优化，不断丰富产品功能，使产品的配置功能更加完善，灵活度更高，稳定性更强。多租户的解决方案正在落地；采用Galera + ProxySQL + Keepalived高可用解决方案不断完善中。
移动端平台前沿设计研发	将数据管理、数据资产、检验检测平台、易标准、NQI等产品移动办公化，研发多平台兼容的移动办公应用，支持android、iOS、钉钉、微信及各类移动门户平台。引入并扩展机器学习、文本识别、图形处理等技术丰富移动端功能组件，有效提升办公效率。
NQI平台及关键技术研发	开发质量基础设施服务平台、企业质量创新力体系和企业质量工具、质量基础设施公共机构、政府管理、行业专家库等。平台集成了智能推荐检测计量商城服务、政策计算器服务、专家问诊以及企业咨询服务，全方面服务于企业、政府、机构、专家等。

结合上述研发体系和研发能力，公司将同时持续丰富检验检测信息化云平台产品的功能和应用场景，提升数据资产管理产品智能化水平等，为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注入良好的创新推动力。

（四）发行人在所属行业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专注于检验检测信息化及数据资产管理应用服务多年，针对不同需求的企事业单位和政府等机构提供领先的解决方案设计与实施能力。公司是多个国家标准的工作组成员单位、起草单位，具有较强的技术引领作用，并参与国家质检总局“十四五”规划，是产品质量大数据国家高新技术产品标准化试点单位。

公司拥有较强的研究能力及技术积累，关键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目前公司已掌握检验检测信息化及数据资产管理领域13项相关核心技术，共拥有发明专利46项，拥有软件著作权142项，已经通过了软件开发过程成熟度和过程规范性评估标准最高等级的CMMI5级国际认证。公司多个参与实施的项目获得国家、省、市、行业等科技进步奖，在行业中拥有领先的技术水平。

2、品牌优势

在应用软件领域，尤其是对一系列涉及国计民生的政府检验检测部门而言，既往成熟的项目实施经验是其选择专业应用软件供应商的重要依据。经过在行业内的多年深耕，公司已经具备丰富的项目经验，取得了大量优秀的项目成果。

在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领域，公司已经形成成熟的商业模式和产品，并且公司自研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近年来逐步实现了国外同类产品的国产化替代。公司当前在公共卫生、医学制药、动物疫控、政府监管机构、科研院所、能源化工、汽车电子、消费品、第三方检测等多个行业均具有丰富的案例和经验，代表客户如下：

序号	覆盖行业	代表客户
1	公共卫生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山东省、贵州省、陕西省、四川省等省级及下属市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北京市、上海市、深圳市下属各区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
2	医学制药	上海莱士、成都康弘生物、诺禾致源、浙江昌海制药、东阳光药业、丽珠药业、云南白药、深圳翰宇药业、广州白云山药业、华北制药、九芝堂、北京科兴生物、智飞生物、沃森生物等
3	动物疫控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